

## 教务通知

当前位置： 首页 > 通知公告 > 教务通知 > 正文

— 教务通知 — 学工通知 院系公示

### 三 最新更新

- 工学院召开2026年计算机类及产业学院人才培养方案研讨会
- 工学院学子获十三届“信科赛”大学生新一代信息通信科技大赛...
- 学院学生第二党支部开展“以赛促学强党性，青春筑梦勇担当”主...
- 工学院学生第四党支部开展“指尖对决见真章 学习强国砺匠心”主...
- 工学院2026届毕业生升学佳绩荣耀揭晓
- 广州南方学院工学院成立仪式暨第二届人工智能与数字伦理国...
- 工学院，成立！
- 工学院学子荣获2026年ICPC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全国邀请...
- 凝心聚力迎评估实干笃行促发展——广州南方学院工学院召开...
- [2025 — 2026年度广州南方学院工学院优秀学生骨干评选拟推...](#)

### 工学院2025–2026学年第2学期转专业通知

发布日期：2026-03-18 作者： 阅读：2424

根据《广州南方学院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》（南方学院教务〔2024〕178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工学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我院2024、2025学年入学普通高考本科生转专业实施方案（分别可下载附件1、附件2），有关事项安排如下：

#### 一、转专业工作小组

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，负责本单位转专业工作。

组长：张鉴新

组员：刘梦霖

秘书：郭穆欣

（联系方式：020-61784915）

#### 二、申请条件

（一）确有专长、志趣或特殊困难的本科生，可申请转专业；

（二）下列情形之一不允许转专业：

- 1.招生阶段中有明确规定不能转专业的；
- 2.拟转入专业和拟转出专业不属于同一录取类别，即艺术类学生和体育类学生不得转入普通类专业，普通类专业学生不得转入艺术类或体育类专业；
- 3.处于休学、保留学籍、暂缓注册等学籍状况的；
- 4.处于发放新生录取通知书阶段、新生入学报到阶段和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最后学年不得申请转专业；
- 5.其他规定不能转专业的情形。

#### （三）学院设置的其他条件

- 1.从我院各专业转出到其他院系的，不另设条件限制；
- 2.申请转入我院各专业的学生，需要符合以下条件：
  - （1）普通高考本科生的高考选考科目为：物理+化学或理综；
  - （2）学生在转专业前所有课程历年平均学分绩点达到2.0及以上，申请转专业期间需提供成绩单证明，加盖所在学院公章。

#### 三、选拔方式

- 1.考核方式：学院对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同学组织考核，统一举行闭卷考试；
- 2.考试内容：高等数学（1）+大学物理（1）；
- 3.参考书目：（1）高等数学第八版（上册），高等教育出版社，同济大学数学科学学院，ISBN：9787040589818；  
  
（2）大学物理（上册），机械工业出版社，白晓明，ISBN：9787111700456；
- 4.录取原则：成绩从高到低排名择优录取，成绩相同者按同一排名，总分100分，最低录取分数为60分。

#### 四、工作流程

##### （一）申请时间与申请方式

- 1.申请时间：2026年3月18日至22日；
- 2.申请方式：学生登陆教务管理系统，并按照使用手册所提示的方法完成申请操作（附件3）。
- 3.完成线上申请同学请务必加入QQ群：534390291

##### （二）资格审核及结果公布

2026年3月23日前学生所在院系完成审核工作，2026年3月30日前我院完成审核工作。

##### （三）选拔工作安排

2026年3月28日前我院完成笔试考核工作，具体考试时间和地点，通过转专业QQ群另行发布。

##### （四）选拔结果公示、公布、报送

2026年3月30日前我院公布选拔结果，并将报送学校教务处，由教务处统一公示。

#### 六、其他事项

- 1.报名的同学需要同时提交《关于转入工学院的知情同意书》（附件3）。
- 2.建议学生转专业后留级修读。

附件：1.2024–2025学年各院系转专业实施方案一览表

2. 2025–2026学年各学院转专业实施方案一览表
- 3.《关于转入工学院的知情同意书》
4. 正方系统转专业操作手册–学生端

工学院

2026年3月18日

[附件1：2024-2025学年各院系转专业实施方案一览表](#)

[附件2：2025–2026学年各学院转专业实施方案一览表](#)

[附件3：《关于转入工学院的知情同意书》](#)

[附件4：正方系统转专业操作手册–学生端](#)

